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 月 13 日第 37/E32/VI/GPAL/2020 號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20 年 1 月 1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 月 1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簡稱“非強制央積金”）的核心是僱主、僱員及居民的供款，透過自行選擇已加入非強制央積金基金管理實體於市場上提供及管理的退休基金進行投資增值，以達到提高養老生活所需的目的。特區政府則進行監督、倡導及推動制度的實施。

現時已加入非強制央積金制度的基金管理實體共 7 間，合共提供 41 項開放式退休基金，風險不盡相同，既有保證基金或保守型的貨幣市場基金，也有相對高風險、同時投資股票及債券的混合資產型基金，全部均已獲澳門金融管理局批准。市民應考慮自身的風險承受能力進行投資，包括家庭經濟狀況、距離退休的時間等綜合因素，也可因應不同情況適時調整投資分配。

退休基金和其他投資同樣都涉及風險，投資回報必定會隨着不同的經濟週期及投資市場的變化而波動，例如 2018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年下半年環球市場受政治不穩及國際貿易磨擦的影響，使大部分退休基金出現負增長；然而，踏入 2019 年，各退休基金的投資表現開始反彈，扣除所有費用後，截至 9 月超過九成的退休基金的淨回報都錄得正數。

事實上，非強制央積金是一項需要至少 10 年的長線投資，甚至 20 年才可見到投資成效，期間隨不同經濟週期及市場變化而出現波動屬正常事情。目前所有退休基金中，約六成已運作超過 10 年，當中大部分由成立至 2019 年第 3 季的累積淨回報都大於 50%，部分更超過 100%。由此可見，隨着投資年期的增長，退休基金的“複式效應”正有效地產生財富增長的效果。

在退休基金選擇方面，非強制央積金下的退休基金數目已由 2018 年實施初期的 39 項，增加至目前 41 項，未來，社保基金將繼續鼓勵基金管理實體引入更多不同類型的退休基金供市民選擇。至於將委託特區政府管理納入為其中一個投放項目，因當中涉及市場經濟、投資風險的承擔、行政手續和管理費用成本等複雜因素，同時亦難以保證可達到預期的投資回報及降低基金收費水平的效果，故現階段暫未具備條件推出。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社保基金將按法律規定，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全面檢討非強制中央積金的執行情況，包括制度過渡至強制實施的可行方案，以及為短期工作者制定更合適的供款計劃及權益歸屬比率等。

最後，感謝李靜儀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保障基金
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容光耀
2020 年 3 月 6 日